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董事王冬凯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收到公司董事王冬凯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王冬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10,5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910%（本公告中总股本不含回购专用账户中的3,000,000股）。王冬凯先生计划自公司发布减持预披露公告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52,600股公司股份，即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478%。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王冬凯

2、截至本公告日，王冬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10,5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910%，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为252,625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7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4、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王冬凯先生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252,6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478%（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

动事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实施（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三、承诺及履行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王冬凯先生在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目前，王冬凯先生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王冬凯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期间，王冬凯先生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王冬凯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王冬凯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